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 续期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 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 个月至2025年2月4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次会议、2021年11月5日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及2021年11月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票2,258,7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313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 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21)、《关于延长公 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5)、《关于第一期 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3)、《关于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4),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4年2月4日届满。

二、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存续期的原因及延长后的期限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内在价值的判断,为充 分发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核心目的及其激励效应,确保最大化地保障各持有人 的利益,经2024年1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至2025年2月4日届满,该事项已经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续期内,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公司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有利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推进和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